

宋史卷三五二
列传第一一一

唐恪 李邦彦 余深 薛昂
 吴敏 王安中 王襄 赵野
 曹辅 耿南仲 王寅附

唐恪字钦叟，杭州钱塘人。四岁而孤，闻人言其父，辄悲泣。以荫登第，调郴尉。县民有被害而尸不获，吏执其邻人，抑使自诬，令以为信。恪争之，令曰：“否将为君累。”恪曰：“吾为尉而盗不能捕，更俾亡辜死乎？”躬出访求，夕，若有告者，旦而得尸，遂获盗。知榆次，县豪子雄于乡，萃逋庇奸，不输公赋，前后莫敢诘。恪以理善晓之，悟而自悔，折节为长者。最闻，擢提举河东常平、江东转运判官。

大观中，特轶内附，召为屯田员外郎，持节招纳夷人。夷始恫疑，衷甲以逆，恪尽去兵卫，从数十卒单行。夷望见欢呼，投兵听命。以奉使称职，迁右司员外郎、起居舍人。迎辽使还，言河北边备弛废，宜及今无事，以时治之。徽宗壮之，曰：“非卿谁宜为者。”命为都转运使，加集贤殿修撰。中贵人称诏有所市，恪不答，愤而归，中以它事，降直龙图阁、知梓州。

历五年，徙沧州。河决，水犯城下，恪乘城救理。都水孟昌龄移檄索船与兵，恪报水势方恶，舡当以备缓急；沧为极边，兵非有旨不敢遣。昌龄怒，劾之，恪不为动，益治水。水去，城得全，诏书嘉奖。乃上疏请暂免保甲、保马呈阅及复诸县租，等第振贷，以宽被水之

民。未报，悉便宜罢行之，民大悦。

进龙图阁待制、知扬州，召拜户部侍郎。京师暴水至，汴且溢，付恪治之。或请决南堤以纾宫城之患，恪曰：“水涨堤坏，此亡可奈何，今决而浸之，是鱼鳖吾民也。”亟乘小舟，相水源委，求所以利导之，乃决金堤注之河。浹旬水平，入对，帝劳之曰：“宗庙社稷获安，卿之力也。”恪再拜，因上疏言：“水，阴类也，至犯京阙，天其或者以阴盛之沴儆告陛下乎？愿垂意时事，益谨天戒。”

宣和初，迁尚书，帝许以二府。为宰相王黼所陷，罢知滁州。言者论其治第历阳，扰民逾制，提举鸿庆宫。五年，起知青州；未行，召为吏部尚书，徙户部。复请外，以延康殿学士知潭州，请往钱塘扫墓，然后之官，遂改杭州。

靖康初，金兵入汴，李邦彦荐之，拜同知枢密院事，至则为中书侍郎。时进见者多论宣和间事，恪言于钦宗曰：“革弊当以渐，宜择今日之所急者先之。而言者不顾大体，至毛举前事，以快一时之愤，岂不伤太上道君之心哉。京、攸、黼、贯之徒既从窜斥，姑可已矣，他日边事既定，然后白道君，请下一诏，与天下共弃之，谁曰不可。”帝曰：“卿论甚善。为朕作诏书，以此意布告在位。”因赐东宫旧书万卷，且用近比除子璩直秘阁，力辞之。

八月，进拜少宰兼中书侍郎，帝注礼之甚渥。然恪为相，无济时大略。金骑再来，邀割三镇，恪集廷臣议，以为当与者十九，恪从之。使者既行，于是诸道劝王兵大集，辄谕止令勿前，皆反旆而去。泊金兵薄城下，始悔之，密言于帝曰：“唐自天宝而后屡失而复兴者，以天子在外可以号召四方也。今宜举景德故事，留太子居守而西幸洛，连据秦、雍，领天下亲征，以图兴复。”帝将从其议，而开封尹何栗入见，引苏轼所论，谓周之失计，未有如东迁之甚者。帝幡然而改，以足顿地曰：“今当以死守社稷。”擢栗门下侍郎，恪计不用。

从帝巡城，为都人遮击，策马得脱，遂卧家求去。御史胡舜陟劾其罪，谓“恪之智虑不能经画边事，但长于交结内侍，今国势日蹙，诚不可以备位”。乃以观文殿大学士、中太一宫使兼侍读罢，栗

代为相。

京城不守，车驾至金帅营，恪曰：“计失矣。一入，将不得还。”既而还宫，恪迎拜道左，请入觐，桌不可。二年正月，复幸，恪曰：“一之谓甚，其可再乎？”及金人逼百官立张邦昌，令吴玠、莫俦入城取推戴状，恪既书名，仰药而死。

李邦彦字士美，怀州人。父浦，银工也。邦彦喜从进士游，河东举人入京者，必道怀访邦彦。有所营置，浦亦罢工与为之，且复资给其行，由是邦彦声誉弈弈。入补太学生，大观二年，上舍及第，授秘书省校书郎，试符宝郎。

邦彦俊爽，美风姿，为文敏而工。然生长闾阎，习猥鄙事，应对便捷，善讴谑，能蹴鞠，每缀街市俚语为词曲，人争传之，自号李浪子。言者劾其游纵无检，罢符宝郎，复为校书郎。俄以吏部员外郎领议礼局，出知河阳，召为起居郎。邦彦善事中人，争荐誉之，累迁中书舍人、翰林学士承旨。

宣和三年，拜尚书右丞；五年，转左丞。浦死，赠龙图阁直学士，谥曰宣简。邦彦起复，与王黼不协，乃阴结蔡攸、梁师成等，谗黼罢之。明年，拜少宰，无所建明，惟阿顺趋谄充位而已，都人目为“浪子宰相”。

徽宗内禅，命为龙德宫使，升太宰。知众议不与，外患日逼，抗疏丐宫祠。金人既薄都城，李纲、种师道罢，邦彦坚主割地之议。太学生陈东数百人伏宣德门上书，言邦彦及白时中、张邦昌、赵野、王孝迪、蔡懋、李悦之徒为社稷之贼，请斥之。邦彦退朝，群指而大诟，且欲殴之，邦彦疾驱得免。乃以特进、观文殿大学士充太一宫使。不旬日，吴敏为请，复起为太宰。人皆骇愕，言者交论之。出知邓州，遂请持余服，提举亳州明道宫。建炎初，以主和误国，责建武军节度副使，浚州安置。

方蔡京、王黼用事，附丽者多援引入政府，若余深、薛昂、吴敏、王安中、赵野，史皆逸其事，因附著于此云。

余深，福州人。元丰五年，进士及第。崇宁元年，为太常博士、著作佐郎，改司封员外郎，拜监察御史、殿中侍御史，试辟雍司业。

累官御史中丞兼侍读。治张怀素狱，事连蔡京，与开封尹林摠曲为掩覆，狱辞有及京者，辄焚之。京遂力引深与摠，骤至执政。大观二年，以吏部尚书拜尚书左丞。三年，转中书侍郎；四年，转门下侍郎。京即致仕，深不自安，累疏请罢，乃以资政殿学士知青州。

政和二年，京复赴都堂治事，于是深复入为门下侍郎。七年，拜少宰。宣和元年，为太宰，进拜少保，封丰国公。再封卫国，加少傅。时福建以取花果扰民，深为言之，徽宗不悦。遂请罢，出为镇江军节度使、知福州。靖康初，加恩特进、观文殿大学士。故事，凡仆射、使相、宣徽使皆判州府，深以少傅、节度知福州，有司失之也。

深谄附蔡京，结为死党。京奸谋诡计得助多者，深为首，摠次之。言者累章劾深，深益惧，丐致仕。建炎二年，降中大夫，临江军居住。寻以渡江赦恩，还乡里，卒。子日章，亦以言者罢徽猷阁待制。

薛昂，杭州人，登元丰八年进士第。崇宁初，历太学博士、校书郎、著作佐郎，为殿中侍御史，试起居郎，改中书舍人兼侍讲，升给事中兼大司成。

昂寡学术，士子有用《史记》、《西汉》语，辄黜之。在哲宗时，常请罢史学，哲宗斥为俗佞。拜翰林学士，以不称职改刑部尚书，转兵中。大观三年，拜尚书左丞。明年，请补外，出知江宁，徙河南。久之，提举嵩山崇福宫。

政和三年，蔡京复用事，昂复自尚书右丞为左丞，迁门下侍郎。寻请罢，授彰化军节度使、佑神观使，改特进，充资政殿大学士、知应天府。昂与余深、林摠始终附会蔡京，至举家为京讳。或误及之，辄加笞责，昂尝误及，即自批其口。靖康初，言者斥其罪，诏以金紫光禄大夫致仕。杭州军乱，昂不请命领州事，责徽州居住。昂主王氏学，尝在安石坐，围棋赌诗，局败，昂不能作，安石代之，时人以为

笑云。

吴敏字元中，真州人。大观二年，辟雍私试首选。蔡京喜其文，欲妻以女，敏辞。因擢浙东学事司干官，为秘书省校书郎，京荐之充馆职。中书侍郎刘正夫以敏未尝过省，不可，京乃请御笔特召上殿，除右司郎官。御笔自此始，违者以大不恭论，由是权幸争请御笔，而缴驳之任废矣。升中书舍人、同修国史，改给事中。敏为蔡京所引，郑居中方秉政，敏数言其失，居中衔之。坐驳盗当死者，罢为右文殿修撰、提举南京鸿庆宫。久之，复为给事中、权直学士院兼侍讲。

徽宗将内禅，蔡攸探知上意，引敏入对。宰臣执政皆在，敏前奏事，且曰：“金人渝盟，举兵犯顺，陛下何以待？”上蹙然曰：“奈何！”时东幸计已定，命户部尚书李昉先出守金陵。敏退，诣都堂言曰：“朝廷便为弃京师计，何理也？此命果行，须死不奉诏。”宰执以为言，昉遂罢行。皇太子除开封尹，上去意益决，敏因奏对得请，遂荐李纲。纲尝语敏以上宜传位，如唐天宝故事，故荐之，冀上或有所问也。明日，宰臣奏事，徽宗独留李邦彦，语敏所对。命除门下侍郎，辅太子。敏骇曰：“臣既画计，当从陛下巡幸。陛下且传位，而臣受不次之擢，臣曷敢？”上曰：“不意卿乃尔敢言。”于是命敏草传位诏。

钦宗既立，上皇出居龙德宫，敏与蔡攸同为龙德宫副使，迁知枢密院事，拜少宰。敏主和议，与太宰徐处仁议不合，纷争上前。御史中丞李回劾之，与处仁俱罢，为观文殿大学士、醴泉观使。顷之，言者论其庇蔡京父子，出知扬州，再贬崇信军节度副使，涪州安置。建炎初，移柳州。俄用范宗尹荐，起知潭州，敏辞免，丐宫祠，乃提举洞霄宫。绍兴元年，复观文殿大学士，为广西、湖南宣抚使，卒于官。

王安中字履道，中山阳曲人。进士及第，调瀛州司理参军、大名县主簿，历秘书省著作郎。政和间，天下争言瑞应，廷臣辄笺表贺，徽宗观所作，称为奇才。他日，特出制诏三题使具草，立就，上即草后批：“可中书舍人。”未几，自秘书少监除中书舍人，擢御史中丞。

开封逻卒夜迹盗，盗脱去，民有惊出与卒遇，缚以为盗；民讼诸府，不胜考掠之惨，遂诬服。安中廉知之，按得冤状，即出民，抵吏罪。

有徐裡者，以增广鼓铸之说媚于蔡京，京奏遣裡措置东南九路铜事，且令搜访宝货。裡图绘坑冶，增旧几十倍，且请开洪州严阳山坑，迫有司承岁额数十两。其所烹炼，实得铢两而已。裡术穷，乃妄请得希世珍异与古之宝器，乞归书艺局，京主其言。安中独论裡欺上扰下，宜令九路监司覆之，裡竟得罪。

时上方乡神仙之事，蔡京引方士王仔昔以妖术见，朝臣戚里寅缘关通。安中疏请自今招延山林道术之士，当责所属保任，宣召出入，必令察视其所经由，仍申严臣庶往还之禁；并言京欺君僭上、蠹国害民数事。上悚然纳之。已而再疏京罪，上曰：“本欲即行卿章，以近天宁节，俟过此，当为卿罢京。”京伺知之，大惧，其子攸日夕侍禁中，泣拜恳祈。上为迁安中翰林学士，又迁承旨。

宣和元年，拜尚书右丞；三年，为左丞。金人来归燕，谋帅臣，安中请行。王黼赞于上，授庆还军节度使、河北河东燕山府路宣抚使、知燕山府，辽降将郭药师同知府事。药师跋扈，府事皆专行，安中不能制，第曲意奉之，故药师愈骄。俄加检校少保，改少师。时山后诸州俱陷，唯平州为张觉所据。金人入燕，以觉为临海军节度使。其后叛金，金人攻之，觉败奔燕。金人来索急，安中不得已，缢杀之，函其首送金。郭药师宣言曰：“金人欲觉即与，若求药师，亦将与之乎？”安中惧，奏其言，因力求罢。药师自是解体，金人终以是启衅。安中以上清宝录宫使兼侍读召还，除检校太保、建雄军节度使、大名府尹兼北京留守司公事。

靖康初，言者论其缔合王黼、童贯及不几察郭药师叛命，罢为观文殿大学士、提举嵩山崇福宫；又责授朝议大夫、秘书少监、分司南京，随州居住；又贬单州团练副使，象州安置。高宗即位，内徙道州，寻放自便。绍兴初，复左中大夫。子辟章知泉州，迎安中往，未几卒，年五十九。

安中为文丰润敏拔，尤工四六之制。徽宗尝宴睿谟殿，命安中

赋诗百韵以纪其事。诗成，赏叹不已，令大书于殿屏，凡侍臣皆以副本赐之。其见重如此。有《初寮集》七十六卷传于世。

王襄初名宁，邓州南阳人，擢进士第。崇宁二年，以军器监主簿言事称旨，擢库部员外郎，改光禄少卿，出察访陕西。还，为显谟阁待制、权知开封府。府事浩穰，讼者株蔓千余人，縲系满狱。襄昼夜决遣，四旬俱尽；又阅月，狱再空。迁龙图阁直学士、吏部侍郎，出知杭州；未至，改海州；又改应天府，徙郢州。召为礼部尚书，移兵部，出知颍州，改永兴军。蒲城妖贼王宁适同姓名，请更名宓。为左司谏石公弼所劾，徙汝州，俄夺学士，提举南京鸿庆宫。

大观三年，以集贤殿修撰知潭州，改兵部侍郎，使高丽。还对称旨，诏赐名襄。历工部、吏部尚书，拜同知枢密院事。坐荐引近侍，以延康殿学士罢知亳州；又坐交通郭天信落职，提举嵩山崇福宫。久之，起知郢州，复学士秩，寻加资政殿学士，徙知淮宁府。以言事忤王黼，复提举崇福宫。

宣和六年，起为河南尹。金人再入，出为西道都总管，张杲副之。高宗开大元帅府，襄以所部兵会于虞城县。即位，命襄知河南府。襄初与赵野分总西北道诸军，金人围京师，征兵入援，二人故迂道宿留。至是，降宁远军节度副使，永州安置，卒。

赵野，开封人。登政和二年进士第。历监察御史、殿中侍御史，试起居舍人兼太子舍人，俄迁中书舍人、给事中、大司成，拜刑部尚书、翰林学士。时蔡京、王黼更秉政，植党相挤，一进一退，莫有能两全者，野处之皆得其心，京、黼亦待之不疑。宣和七年，拜尚书右丞，升左丞。

靖康初，为门下侍郎。徽宗东幸，诏野为行宫奉迎使。以左司谏陈公辅言，罢野行，出为北道都总管，颜岐副之。已而落职，提举嵩山崇福宫。元师府建，命与范讷为宣抚司，守东京，寻帅师屯宛亭，以待王师。王襄既责，野亦降安远军节度副使，邵州安置。

建炎元年，复起知密州。时盗贼充斥山东，车驾如淮南，命令阻绝，野弃城去。军校杜彦等乘间作乱，追野以归。彦坐堂上数之曰：“汝知州而携家先遁，此州之人，谁其为主？”野不能应，遂见杀。家属悉为贼所分，唯子学老得免。

曹辅字载德，南剑州人。第进士。政和二年，以通仕郎中问学兼茂科，历秘书省正字。

自政和后，帝多微行，乘小轿子，数内臣导从。置行幸局，局中以帝出日谓之有排当，次日未还，则传旨称疮痍，不坐朝。始，民间犹未知。及蔡京谢表有“轻车小辇，七赐临幸”，自是邸报闻四方，而臣僚阿顺，莫敢言。辅上疏略曰：

陛下厌居法宫，时乘小舆，出入陌廛之中、郊垌之外，极游乐而后反。道途之言始犹有忌，今乃谈以为常，某日由某路适某所，某时而归，又云舆饰可辨而避。臣不意陛下当宗庙社稷付托之重，玩安忽危，一至于此。夫君之与民，本以人合，合则为腹心，离则为楚、越，畔服之际在于斯须，甚可畏也。昔者仁祖视民如子，惘然惟恐其或伤。一旦宫闱不禁，卫士辄逾禁城，几触宝瑟。荷天之休，帝躬保佑。俚语有之，“盗憎主人”，主人何负于盗哉？况今革冗员，斥滥奉，去浮屠，诛胥吏，蚩愚之民，岂能一一引咎安分？万一当乘舆不戒之初，一夫不逞，包藏祸心，发蜂蚕之毒，奋兽穷之计，虽神灵垂护，然亦损威伤重矣。又况有臣子不忍言者，可不戒哉！

臣愿陛下深居高拱，渊默雷声，临之以穹昊至高之势，行之以日月有常之度。及其出也，太史择日，有司除道，三卫百官，以前以后。若曰省烦约费，以便公私，则临时降旨，存所不可阙，损所未尝用。虽非祖宗旧制，比诸微服晦迹，下同臣庶，堂陛陵夷，民生奸望，不犹愈乎？

上得疏，出示宰臣，令赴都堂审问。太宰余深曰：“辅小官，何敢论大事？”辅对曰：“大官不言，故小官言之。官有大小，爱君之心，则

一也。”少宰王黼阳顾左丞张邦昌、右丞李邦曰：“有是事乎？”皆应以不知。辅曰：“兹事虽里巷细发无不知，相公当国，独不知邪？曾此不知，焉用彼相！”黼怒其侵己，令吏从辅受辞。辅操笔曰：“区区之心，一无所求，爱君而已。”退，待罪于家。黼奏不重责辅，无以息浮言，遂编管郴州。辅将言，知必获罪，召子绅来，付以家事，乃闭户草疏。夕有恶鸟鸣屋极，声若纺轮，心知其不详，弗恤也。处郴六年，黼当国不得移，辅亦怡然不介意。

靖康元年，召为监宗御史，守殿中侍御史，除左谏议大夫、御史中丞。不旬日，拜延康殿学士、签书枢密院事。未几，免签书。金人围汴都，要亲王、大臣出盟，辅与尚书左丞冯澥出使粘罕军。康王开元帅于相州，金人请钦宗诏召之，乃遣辅往迓。至曹州，不见而复，遂从二帝留金军中。张邦昌请归辅，辅归，乞奉祠，邦昌不从。康王次南京，邦昌遣辅来见。康王即位，辅仍旧职。未几卒，诏厚恤其家。

耿南仲，开封人。与余深同年登第，历提举两浙常平，徙河北西路，改转运判官、提点广南东路及夔州路刑狱、荆湖江西两路转运副使，入为户部员外郎、辟雍司业，坐事罢知衢州。政和二年，以礼部员外郎为太子右庶子，改定王、嘉王侍读，俄试太子詹事、徽猷阁直学士，改宝文阁直学士。在东宫十年。

钦宗辞内禅，得疾，出卧福宁殿，宰相百官班俟，日暮不敢退。李邦彦曰：“皇太子素亲耿南仲，可召之人。”南仲与吴敏至殿中侍疾。明日，帝即位，拜资政殿大学士、签书枢密院事。未几，免签书。帝以南仲东宫旧臣，礼重之，赐宅一区，升尚书左丞、门下侍郎。

金人再举乡京师，请割三镇以和，议者多主战守，唯南仲与吴玠坚欲割地。康王使军前，请南仲偕。帝以其老，命其子中书舍人延禧代行。金人次洛阳，不复言三镇，直请画河为界。于是议遣大臣往，南仲以老辞，聂昌以亲辞。上大怒，即令南仲出河东、昌出河北，议割地。

初，南仲自谓事帝东宫，首当柄用，而吴敏、李纲越次进，位居

已上，不能平。因每事异议，摈斥不附己者。纲等谓不可和，而南仲力沮之，惟主和议，故战守之备皆罢。康王在相州，南仲借金使王洵往卫州。乡兵危杀洵，洵脱去，南仲独趣卫，卫人不纳。走相州，以上旨喻康王，起河北兵入卫京师，因连署募兵榜揭之，人情始安。二帝北行，南仲与文武官吏劝进。

高宗既即位，薄南仲为人，因其请老，罢为观文殿大学士、提举杭州洞霄宫。延禧以龙图阁直学士知宜州。已而言者论其主和误国罪，诏镌学士秩，延禧亦落职与祠。寻责南仲临江军居住。御史中丞张澂又言：“南仲趣李纲往救河东，以致师溃，盖不恤国事，用此报仇。”帝曰：“南仲误渊圣，天下共知，朕尝欲手剑击之。”命降授别驾，安置南雄，行至吉州卒。建炎四年，复观文殿大学士。

王寓字元忠，江州人。父易简，资政殿大学士兼侍讲。历校书郎、著作佐郎、度支员外郎兼充编修官、国子司业，为起居舍人，改中书舍人兼蕃衍宅直讲。钦宗立，以给事中命兼迹英殿经筵侍讲，转吏部侍郎，升礼部尚书、翰林学士。

康王之使金也，以寓为尚书左丞副之。寓惮行，假萝兆丐免，易简亦上书以请。上震怒，追毁左丞命，降单州团练副使，新州安置，并易简宫祠黜之。建炎四年，贼马进破江州，易简等三百人俱被害。

论曰：三代之后，有天下而长久者，汉、唐、宋尔。汉、唐末世，朋党相确，小人在位，然犹有君子扶持迁延，浸微浸灭；未有纯用小人，至于主辱国播，如宋中叶之烈也。蔡京以绍述为罗，张端官、修士而尽之，上箝下锢，其术巧矣。徽宗亦颇悟，间用郑居中、王黼、李邦彦辈、褻京柄权。以不肖易不肖，犹去野葛而代鸟喙也，庸愈哉！当是时，王、蔡二党，阶京者比京，缔黼者右黼，援丽省台，迭相指嗾，徽功挑患，汴、洛既震，则惟缩无策，苟生丐和。彼邦彦、安中、深、敏辈误国之罪，当正其僇，而钦、高二君徒从窜典，信失刑矣。恪既预推戴，署状乃死，无足赎者。辅以小臣劓上，面谯大臣，坐斥不

变，独终始无朋与，其贤矣乎。

宋史卷三五三
列传第一一二

何桌 孙傅 陈过庭
张叔夜 聂昌 张阁
张近 郑仅 宇文昌龄 子常
许几 程之邵 龚原
崔公度 蒲卣

何桌字文缜，仙井人。政和五年进士第一，擢秘书省校书郎。逾年，提举京畿学事，召为主客员外郎、起居舍人，迁中书舍人兼侍讲。

徽宗数从咨访，欲付以言责。或论桌与苏轼乡党，宗其曲学，出知遂宁府。已而留为御史中丞，论王黼奸邪专横十五罪，黼既抗章请去，而犹豫未决。桌继上七章，黼及其党胡松年、胡益等皆罢，桌亦以微猷阁待制知秦州。

钦宗立，复以中丞召。阅月，为翰林学士，进尚书右丞、中书侍郎。会王云使金帅斡离不军还，言金人怒割三镇缓，却礼币弗纳曰，兼旬使不至，则再举兵。于是百官议从其请。桌曰：“三镇，国之根本，奈何一旦弃之。况金人变诈罔测，安能保必信？割亦来，不割亦来。”宰相主割议，桌论辨不已，曰：“河北之民，皆吾赤子。弃地则并其民弃之，岂为父母意哉？”帝颇悟。桌请建四道总管，使统兵入援，

以胡直孺、王襄、赵野、张叔夜领之。兵既响应，而康格、耿南仲、聂昌信和议，相与谋曰：“方继好息民而调发不已，使金人闻之，奈何？”亟檄止之。

棗解政事，俄以资政殿大学士领开封尹。金兵长驱傅城下，帝罢恪相，而拜棗为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，始复三省旧制。时康王在河北，信使不通，棗建议请以为元帅，密草诏藁上之。乃以康王充天下兵马大元帅，陈遘充兵马元帅，宗泽、汪伯彦充副元师。京城失守，从幸金帅营，遂留不返。既而议立异姓，金人曰：“唯何棗、李若水毋得预议。”既陷朔庭，棗仰天大恸，不食而死，年三十九。

建炎初，诏以为观文殿大学士、提举玉局观使，禄其家。讷闻，赠开府仪同三司，议者指其误国，不行。秦桧自北还，具道其死时状，乃改赠大学士，官其家七人。

孙傅字伯野，海州人。登进士第，中词学兼茂科，为秘书省正字、校书郎、监宗御史、礼部员外郎。时蔡脩为尚书，傅为言天下事，劝其亟有所更，不然必败。脩不能用。迁秘书少监，至中书舍人。

宣和末，高丽入贡，使者所过，调夫治舟，骚然烦费。傅言：“索民力以妨农功，而于中国无丝毫之益。”宰相谓其所论同苏轼，奏贬蕲州安置。给事中许翰以为傅议论虽偶与轼合，意亦亡他，以职论事而责之过矣。翰亦罢去。靖康元年，召为给事中，进兵部尚书。上章乞复祖宗法度，钦宗问之，傅曰：“祖宗法惠民，熙、丰法惠国，崇、观法惠奸。”时谓名言。十一月，拜尚书右丞，俄改同知枢密院。

金人围都城，傅日夜亲当矢石。读丘浚《感事诗》，有“郭京杨适、刘无忌”之语，于市人中访得无忌，龙卫兵中得京。好事者言京能施六甲法，可以生擒二将而扫荡无余，其法用七千七百七十七人。朝廷深信不疑，命以官，赐金帛数万，使自募兵，无问技艺能否，但择其年命合六甲者。所得皆市井游惰，旬日而足。有武臣欲为偏裨，京不许，曰：“君虽材勇，然明年正月当死，恐为吾累。”其诞妄类此。

敌攻益急，京谈笑自如，云：“择日出兵三百，可致太平，直袭击至阴山乃止。”傅与何巢尤尊信，倾心待之。或上书见傅曰：“自古未闻以此成功者。正或听之，姑少信以兵，俟有尺寸功，乃稍进任。今委之太过，惧必为国家羞。”傅怒曰：“京殆为时而生，敌中琐微无不知者。幸君与傅言，若告他人，将坐沮师之罪。”揖使出。又有称“六丁力士”、“天关大将”、“北斗神兵”者，大率皆效京所为，识者危之。京曰：“非至危急，吾师不出。”巢数趣之，徙期再三，乃启宣化门出，戒守陴者悉下城，无得窃窥。京与张叔夜坐城楼上。金兵分四翼噪而前，京兵败退，墮于护龙河，填尸皆满，城门急闭。京遽白叔夜曰：“须自下作法。”因下城，引余众南遁。是日，金人遂登城。

二年正月，钦宗诣金帅营，以傅辅太子留守，仍兼少傅。帝兼旬不返，傅屡贻书请之。乃废立檄至，傅大恸曰：“吾惟知吾君可帝中国尔，苟立异姓，吾当死之。”金人来索太上、帝后、诸王、妃主，傅留太子不遣。密谋匿之民间，别求状类宦者二人杀之，并斩十数死囚，持首送之，给金人曰：“宦者欲窃太子出，都人争斗杀之，误伤太子。因帅兵讨定，斩其为乱者以献。苟不已，则以死继之。”越五日，无肯承其事者。傅曰：“吾为太子傅，当同生死。金人虽不吾索，吾当与之俱行，求见二酋面责之，庶或万一可济。”傅直皇城司，其子来省，叱之曰：“使汝勿来，而竟来邪！吾已分死国，虽汝百辈来何益！”挥使速去。子亦泣曰：“大人以身殉国，儿尚何言。”遂以留守事付王时雍而从太子出。至南薰门，范琼力止之，金守门者曰：“所欲得太子，留守何预？”傅曰：“我宋之大臣，且太子傅也，当死从。”夕宿门下；明日，金人召之去。明年二月，死于朔廷。

绍兴中，赠开府仪同三司，谥曰忠定。

陈过庭字宾王，越州山阴人。中进士第，为馆陶主簿、澶州教授、知中牟县，除宗子博士。何执中、侯蒙器其才，荐之，擢祠部、吏部、右司员外郎。使契丹，过庭初名扬庭，辞日，徽宗改赐今名。时人或传契丹主苦风痹，又箭损一目，过庭归证其妄，且劝帝以边备

为念。迁太常少卿、起居舍人。

宣和二年，进中书舍人；才七日，迁礼部侍郎；未尽一月，又迁御史中丞兼侍读。睦寇窃发，过庭言：“致寇者蔡京，养寇者王黼，窜二人，则寇自平。又朱勔父子，本刑余小人，交结权近，窃取名器，罪恶盈积，宜昭正典刑，以谢天下。”由是大与权贵迁，反陷以不举劾之罪，罢知蕲州。未半道，责海州团练副使，黄州安置。三年，得自便。

钦宗立，以集英殿修撰起知潭州；未行，以兵部侍郎召，在道除中丞。初入见，帝谕以国家多难，每事当悉意尽言。于是节度使范讷丐归环卫，过庭因言：“自崇宁以来，建旄钺进者多不由勋绩，请除宗室及将帅立功者，余并如讷例。”又乞辨宣仁后诬谤。姚古拥兵不援太原，陈其可斩之罪七，窜诸岭表。进礼部尚书，擢右丞、中书侍郎。议遣大臣割两河与金，耿南仲以老、聂昌以亲辞，过庭曰：“主忧臣辱，愿效死。”帝为挥涕叹息，固遣南仲、昌。及城陷，过庭亦行，金人拘之军中，因留不得还。建炎四年，卒于燕山，年六十，赠开府仪同三司，谥曰忠肃。

张叔夜字稽仲，侍中耆孙也。少喜言兵，以荫为兰州录事参军。州本汉金城郡，地最极边，恃河为固，每岁河冰合，必严兵以备，士不释甲者累月。叔夜曰：“此非计也。不求要地守之，而使敌迫河，则吾既殆矣。”有地曰大都者，介五路间，羌人入寇，必先至彼点集，然后议所向，每一至则五路皆竦。叔夜按其形势，画攻取之策，讫得之，建为西安州，自是兰无羌患。

知襄城、陈留县，蒋之奇荐之，易礼宾副使、通事舍人、知安肃军，言者谓太优，还故官。献所为文，知舒、海、秦三州。大观中，为库部员外郎、开封少尹。复献文，召试制诰，赐进士出身，迁右司员外郎。

使辽，宴射，首中的。辽人叹诧，求观所引弓，以无故事，拒不与。还，图其山川、城郭、服器，仪范为五篇，上之。从弟克公弹蔡京，

京迁怒叔夜，摭司存微过，贬监西安草场。久之，召为秘书少监，擢中书舍人、给事中。时吏惰不虔，凡命令之出于门下者，预列衔，使书名而徐填其事，谓之“空黄”。叔夜极陈革其弊。进礼部侍郎，又为京所忌，以徽猷阁待制再知海州。

宋江起河朔，转略十郡，官军莫敢撓其锋。声言将至，叔夜使间者覘所向，贼径趋海濒，劫巨舟十余，载掳获。于是募死士得千人，设伏近城，而出轻兵距海，诱之战。先匿壮卒海旁，伺兵合，举火焚其舟。贼闻之，皆无斗志，伏兵乘之，擒其副贼，江乃降。

加直学士，徙济南府。山东群盗猝至，叔夜度力不敌，谓僚吏曰：“若束手以俟援兵，民无噍类，当以计缓之。使延三日，吾事济矣。”乃取旧赦贼文，俾邮卒传至郡，盗闻，果小懈。叔夜会饮濊门，示以闲暇，遣吏谕以恩旨。盗狐疑相持，至暮未决。叔夜发卒五千人，乘其惰击之，盗奔溃，追斩数千级。以功进龙图阁直学士、知青州。

靖康改元，金人南下，叔夜再上章乞假骑兵，与诸将并力断其归路，不报。徙邓州。四道置帅，叔夜领南道都总管。金兵再至，钦宗手札趣入卫。即自将中军，子伯奋将前军，仲熊将后军，合三万人，翌日上道。至尉氏，与金游兵遇，转战而前。十一月晦，至都，帝御南薰门见之，军容甚整。入对，言贼锋方锐，愿如唐明皇之避录山，暂诣襄阳以图幸雍。帝领之。加延康殿学士。闰月，帝登城，叔夜陈兵玉津园，铠甲光明，拜无城下。帝益喜，进资政殿学士，令以兵入城，俄签书枢密院。连四日，与金人大战，斩其金环贵将二人。帝遣使斋蜡书，以褒宠叔夜之事檄告诸道，然迄无赴者。城陷，叔夜被创，犹父子力战。车驾再出郊，叔夜因起居叩马而谏，帝曰：“朕为生灵之故，不得不亲往。”叔夜号恸再拜，众皆哭。帝回首首之曰：“嵇仲努力！”

金人议立异姓，叔夜谓孙傅曰：“今日之事，有死而已。”移书二帅，请立太子以从民望。二帅怒，追赴军中，至则抗讲如初，遂从以北。道中不食粟，唯时饮汤。既次白沟，驭者曰：“过界河矣。”叔夜

乃矍然起，仰天大呼，遂不复语。明日，卒，年六十三。讣闻，赠开府仪同三司，谥曰忠文。

聂昌字贲远，抚州临川人。始由太学上舍释褐，为相州教授。用蔡攸荐，召除秘书郎，擢右司员外郎。时三省大吏阶官视卿监者，立都司上，昌以名分未正，极论之。诏自今至朝请大夫止。以直龙图阁为湖南转运使，还为太府卿、户部侍郎，改开封尹，复为户部。昌本厚王黼，既而从蔡京，为黼所中，罢知德安府。又以乡人讼，谪崇信军节度副使，安置衡州。

钦宗立，吴敏用事，以昌猛烈径行为可助己，自散地授显谟阁直学士、知开德府，道拜兵部侍郎，进户部尚书，领开封府。昌遇事奋然不顾，敢诛杀。敏度不为用，始惮之，引唐恪、徐处仁等共政，独遗昌。

李纲之罢，太学生陈东及士庶十余万人，挝鼓伏阙下，经日不退，遇内侍辄杀之，府尹王时雍麾之不去。帝顾昌俾出谕旨，即相率听命。王时雍欲置东等狱，昌力言不可，乃止。

昌再尹京，恶少年怙乱，昼为盗，入官民家攘金帛；且去，辄自缚党中三两辈，声言擒盗，持仗部走委巷，乃释缚，分所掠而去。人不莫居。昌悉弹治正法，而纵博奕不之问，或谓令所禁，昌曰：“姑从所嗜，以懈其谋，是正所以禁其为非尔。”昌旧名山，至是，帝谓其有周昌抗节之义，乃命之曰“昌”。

京师复戒严，拜同知枢密院。入谢，即陈捍敌之策，曰：“三关四镇，国家藩篱也，闻欲以界敌，一朝渝盟，何以制之？愿勿轻与，而撤天下兵集都畿，坚城守以遏其冲，简禁旅以备出击，壅河流以断归路。前有坚城，后有大河，劲兵四面而至，彼或南下，堕吾网中矣。臣愿激合勇义之士，设伏开关，出不意扫其营以报。”帝壮之，命提举守御，得便宜行事。

会金人再议和，割两河，须大臣报聘。诏耿南仲及昌往，昌言：“两河之人忠义勇劲，万一不从，必为所执，死不瞑目矣。倘和议不